



YUE 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 **2025**

中期報告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林業

FSC® C004888

目 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其他資料	3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季琬林先生（董事會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獲委任）

吳英華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辭任）

薛志成先生

潘明鋒先生

滕松松博士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

吳勝權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彪先生

胡懷民先生（董事會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勇平博士

張廷基先生

張燕女士

審核委員會：

張廷基先生（主席）

劉勇平博士

張燕女士

薪酬委員會：

張燕女士（主席）

潘明鋒先生

劉勇平博士

提名委員會：

季琬林先生（主席）

劉勇平博士

張燕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之授權代表：

胡懷民先生

季琬林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

吳勝權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辭任）

公司秘書：

鄭文鴻先生FCPA, FCCA

核數師：

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香港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33樓
3321-3323及3325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00629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交通銀行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傳統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		25,578	21,990
通訊類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		6,678	16,309
		32,256	38,299
其他收入		44	10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1,090)	2,40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137	2,069
通訊類保理業務的擔保及服務費		(1,046)	(3,974)
員工成本		(2,846)	(2,665)
折舊開支		(355)	(806)
其他開支		(1,899)	(2,964)
融資成本	5	(2,280)	(6,269)
除稅前溢利		23,921	26,198
所得稅開支	6	(8,568)	(7,85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	15,353	18,342
每股盈利			
— 基本	9	人民幣1.31分	人民幣1.57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	9
使用權資產	10	1,351	1,241
遞延稅項資產		1,972	2,257
保理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182,161	56,274
		185,491	59,781
流動資產			
保理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518,473	659,20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2	9,863	9,4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8,965	16,947
		597,301	685,62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	13	7,583	13,35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2	182,176	192,753
應付董事款項		365	371
應付稅款		2,118	767
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120,000	80,000
租賃負債		701	523
		312,943	287,764
流動資產淨值		284,358	397,8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9,849	457,64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05,965	105,965
儲備		348,049	337,6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4,014	443,58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65	725
遞延稅項負債		15,170	13,330
		15,835	14,055
		469,849	457,642
資產淨值		454,014	443,5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非可供 分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注資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5,965	958,680	17,187	157,178	23,949	(831,261)	431,698
已付股息	-	(4,569)	-	-	-	-	(4,56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8,342	18,34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5,965	954,111	17,187	157,178	23,949	(812,919)	445,47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05,965	954,111	19,867	157,178	23,949	(817,483)	443,587
已付股息	-	(4,926)	-	-	-	-	(4,92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5,353	15,35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5,965	949,185	19,867	157,178	23,949	(802,130)	454,0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533	(65,7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向關連人士提供墊款	(493)	(424)
來自銀行存款之已收利息	44	4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6)
	(449)	(38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新籌集銀行及其他借貸	140,000	100,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00,000)	(30,000)
償還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	—	(48,385)
來自關連人士之墊款	187,600	190,000
償還關連人士款項	(198,110)	(156,433)
已付股息	(4,926)	(13,465)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2,630)	(5,599)
	21,934	36,11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2,018	(30,02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947	41,06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68,965	11,0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於各報告期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

收入是指提供傳統和通訊類保理服務已收及應收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傳統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附註)	25,578	21,990
通訊類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	6,678	16,309
	32,256	38,299

附註：傳統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包括一筆人民幣75,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97,000元）的費用，該費用被認為是傳統保理應收款項實際利率的一個組成部分，並被視為實際利率的調整。這些費用可能包括評估借款人的財務狀況、評估和記錄擔保、談判票據條款、準備和處理檔案以及完成交易等活動的補償。

分類資料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評估的資料專注於按傳統及通訊類保理業務劃分的收入分析。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並無提供其他離散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86)	(439)
財務擔保合約重新計量虧損	(1,004)	(1,4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	4,2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9)
	(1,090)	2,404

5.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2,245	2,886
資產支持融資安排產生的承擔利息	—	3,338
租賃負債利息	35	45
	2,280	6,2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6,600	7,88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7)	—
	6,443	7,880
遞延稅項	2,125	(24)
	8,568	7,856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適用所得稅率為25%。

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已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	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3	75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44)	(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0.46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43港仙）	4,926	4,569

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概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5,353	18,342
股份數目	數目	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8,626,516	1,168,626,516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金額為零（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員工宿舍訂立新租賃協議，為期二年。本集團須於合約期間按月支付固定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6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21,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6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21,000元）。

11. 保理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保理應收款項：		
傳統保理業務	667,389	649,620
通訊類保理業務	30,500	61,622
	697,889	711,242
補償資產（附註i）	774	1,7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71	2,461
	700,634	715,481
分析為：		
即期部分	518,473	659,207
非即期部分	182,161	56,274
	700,634	715,481

附註：

- (i) 補償資產指預期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的擔保人將於拖欠結算時補償的金額。該金額於及僅於幾乎確定將於拖欠時會收取補償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性質	應收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悅達礦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非貿易相關	4,153	4,170
悅達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悅達資本(香港)」)	直接控股公司	非貿易相關	5,710	5,301
			9,863	9,471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性質	應付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悅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中間控股公司	非貿易相關	106,600	117,000
悅達資本(香港)	直接控股公司	非貿易相關	71,202	71,313
悅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非貿易相關	4,374	4,440
			182,176	192,753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成本	866	2,3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717	11,007
	7,583	13,350

14.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有抵押的銀行貸款（附註i）	50,000	80,000
其他貸款（附註ii）	70,000	—
	120,000	80,000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新借貸總額人民幣140,00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0,000,000元）。

附註：

- (i) 該款項到期日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銀行貸款的固定年利率為4.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至4.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保理應收款項作抵押，並由江蘇悅達集團有限公司（「江蘇悅達」）擔保。

- (i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97,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保理應收款項作抵押，並由江蘇悅達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

	股份數目	於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 列示	
		金額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0	不適用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168,626,516	116,863	105,965

16. 關連人士披露

- (i)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目前由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具重大影響力的實體所主導。本公司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本公司的母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悅達資本（香港），而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江蘇悅達，其由鹽城市人民政府控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關連人士披露（續）

(i) (續)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江蘇悅達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及結餘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結餘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江蘇悅達綠色建築科技 有限公司	來自傳統保理業務的 收入	54	3,033	不適用	不適用
江蘇悅達商業地產有限公司	保理應收款項	不適用	不適用	-	35,098
江蘇悅達塞夫納節能科技 有限公司	來自傳統保理業務的 收入	12	126	不適用	不適用
上海悅致房地產發展 有限公司	保理應收款項	不適用	不適用	-	25,730
悅達地產（東台）有限公司	保理應收款項	不適用	不適用	-	39,608
悅達地產（射陽）有限公司	保理應收款項	不適用	不適用	-	32,315

附註：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理應收款項結餘全數獲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悅達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關連人士披露（續）

(i) （續）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

除上述披露的與關連人士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業務。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該等政府相關實體之間的業務交易而言，彼等屬獨立第三方。

在設定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交易的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時，不論對手方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本集團亦以同等方式行事。

(ii)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期內，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257	1,548
退休後福利	155	224
	1,412	1,7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的保理業務錄得經營收入人民幣32,256,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38,299,000元）。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5,353,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8,342,000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31分（去年同期：人民幣1.57分）。

經營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中國消費市場復甦不如預期。為了降低營運風險，本集團調整不同保理相關業務的比重，因而引致傳統保理（「傳統保理」）業務收入增加之同時，而通訊類保理（「通訊類保理」）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並不建議於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保理相關業務（「商業保理業務」），此業務提供保理服務，應收賬款管理與催收服務。

商業保理業務

期內，商業保理業務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32,256,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38,299,000元）。

本公司將透過悅達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悅達商業保理」）（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及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商業保理）繼續進行商業保理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傳統保理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傳統保理業務項下融資應收款項之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667,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0,060,000元），並於期內錄得利息收入及管理費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5,503,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7,493,000元）及人民幣75,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4,497,000元）。

作為位於江蘇省的國有企業，本集團主要於長江三角洲地區的現有業務網絡人脈中尋找客戶。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部門主要負責客戶開發及覆蓋。本集團的大部分傳統保理業務客戶為大型公司，尤其是國有企業，該等客戶相對穩定及財務上較其他實體更具有彈性。

本集團採納了銀行機構及其他保理服務提供商通常採用的組織架構－總經理室、財務融資部、風險合規部、業務拓展部、產品研發部及行政管理部。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商業保理業務有12名僱員並由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領導，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悅達商業保理之總經理潘明鋒先生，彼擁有逾13年市場推廣、風險控制及管理經驗，及曾任職於中國金融領域之若干知名企業。彼負責領導推廣悅達商業保理若干創新保理項目，包括通訊類保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傳統保理（續）

悅達商業保理於中國依據其營業執照範圍開展其保理業務。悅達商業保理（作為保理人）向其客戶（作為賣方）提供應收賬款管理與催收服務以換取合約的利息及管理費收入付款，綜合回報率介乎約6.2%至9.0%，包括年利率（約6.2%至9.0%）及每年保理管理費收入（約0%至2.0%）。

如其他中國保理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維持嚴謹的風險控制措施，以降低與商業保理業務相關的風險。為使保理業務風險最小化，本集團擬專注於向財務狀況穩健及聲譽良好的股東的客戶提供保理服務，尤其是具有穩定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相對穩定的國有上市公司。

於提供保理服務及批准向其被保理方授出循環信貸融資前，保理業務團隊將會對客戶進行盡職審查及風險合規部將對擬進行交易開展風險評估。盡職審查報告及風險評估報告連同由（其中包括）保理業務部及風險合規部負責人及總經理批准的業務申請表將提交予悅達商業保理的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悅達商業保理的董事長、董事及首席風控官）審批。除獲得悅達商業保理的審核委員會批准外，保理合約不會編製。保理融資的發放應經過悅達商業保理的保理業務部門負責人、財務總監、總經理及董事長的批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傳統保理（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傳統保理業務項下融資應收款項之本金總額約人民幣667,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0,060,000元）並無逾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傳統保理應收款項均以應收客戶款項約人民幣803,37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2,840,000元）作抵押。除應收客戶款項外，傳統保理應收款項並無任何其他抵押品作抵押。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行業劃分的傳統保理業務融資應收款項本金總額及相關客戶數量：

	融資應收款項本金總額		%		客戶數量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糧食銷售	50,000	50,000	7.5	7.7	1	1
電力設施	-	45,000	-	6.9	-	1
金屬材料貿易	45,000	45,000	6.7	6.9	1	1
大宗商品貿易	20,000	50,000	3.0	7.7	1	1
建材批發	50,000	-	7.5	-	1	-
工程建設	502,000	460,060	75.3	70.8	11	12
	667,000	650,060	100.0	100.0	15	16

為使有關傳統保理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最小化，授予客戶之信貸限額及信貸期須經獲指派人員審批。

本集團尋求對個別未償還傳統保理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臨之信貸風險。該政策包括根據管理層對借款人及擔保人之信用、抵押品及過往還款記錄之判斷評估保理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通訊類保理

於期內，通訊類保理業務項下錄得服務費收入約人民幣6,678,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6,309,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有145,000名終端客戶（定義見下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000名）與本集團的融資應收款項之未償還總額約為人民幣31,33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564,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631,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87,000元）由個人客戶的銀行存款全額抵押，及約人民幣26,245,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243,000元）由擔保人擔保。由於每名終端客戶的應收款項金額較小（約人民幣2元至人民幣3,667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元至人民幣5,000元）），因此並無呈列對五大終端客戶的分析。

就通訊類保理業務而言，本集團將向通訊運營商的特許商店供應商（「供應商」）提供保理服務，而供應商將由供應商客戶（「終端客戶」）自供應商購買移動電話及／或其他商品產生的供應商應收賬款（「應收賬款」）轉給本集團。透過使用本集團的保理服務，終端客戶可分期支付移動電話及／或其他商品費用。

本集團透過若干獲中國許可以提供支付清算及結算平台的第三方支付機構的支付清算及結算平台（「支付平台」）合作開展通訊類保理業務。據本公司所深知，該等第三方支付機構為中國通訊營運服務供應商的集團成員公司。因此，多家供應商在支付平台開設結算賬戶，且終端客戶可透過支付平台向本集團付款。透過與第三方支付機構合作，本集團可大規模接觸有保理服務需求的供應商，並尋求商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通訊類保理（續）

考慮到通訊類保理業務的特殊性（即終端客戶數量眾多，每終端客戶的應收款項金額較小），管理層已審閱融資應收款項的明細，並考慮未償還金額總額在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的重要性，認為通訊類保理業務面臨的最大風險為終端客戶拖欠款項。本集團認為該風險主要來自兩個方面，即終端客戶的惡意欺詐及有關終端客戶終止通訊服務。本集團通過在新終端客戶初始階段實施以下控制程序將此類風險降至最低。

供應商核實新終端客戶的身份，並與終端客戶的銀行賬戶建立支付渠道。該資料將提供給專業技術服務公司，由人工智能（「A.I.」）及人手進行信貸評估。

A.I.系統評估每名供應商的終端客戶的歷史拖欠百分比，以篩選出任何不尋常的交易。此外，終端客戶方面，A.I.系統會檢查是否有任何逾期付款記錄、同一終端客戶是否有多筆未結算餘額、是否被其他機構列入黑名單，以及潛在客戶信用記錄中的其他異常情況。然後，A.I.系統會為每名終端客戶生成違約可能性，而違約可能性高的客戶將被拒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通訊類保理（續）

專業技術服務公司亦會人手聯繫終端客戶的緊急聯繫人，以核實終端客戶的其他信息。此外，在提供保理服務後，專業技術服務公司會人手聯繫終端客戶，以確認終端客戶是否已獲告知與本集團的合約關係，並知會其權利及義務。其向終端客戶發送手機短信，提醒彼等付款到期日。最後，專業技術服務公司會委任專業及合法的債務收賬員追收逾期未付的款項，並於需要時採取法律行動。

為確保專業技術服務公司在遵守本集團政策方面的質量控制，本集團保留了所有終端客戶數據的備份。本集團在提供服務前會核實這些數據。本集團為每名供應商設定了信貸額度，以將終端客戶惡意欺詐的風險降至最低。此外，本集團還不時對專業技術服務公司進行實地考察，以確保信貸評估程序得到妥善遵守。

保理融資虧損將部分或全部由專業技術服務公司承擔，視乎與各單獨專業技術服務公司的詳細安排而定。基於此安排，該等專業技術服務公司將有動力審慎評估信貸風險以減少出現逾期應收賬款並收回逾期應收賬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傳統保理及通訊類保理業務的賬齡分析及減值情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授出相關保理服務之日起，未償還融資應收款項本金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傳統保理業務		通訊類保理業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67,000	650,060	-	11,430	667,000	661,490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	-	9,974	23,204	9,974	23,204
兩年以上	-	-	21,358	28,930	21,358	28,930
	667,000	650,060	31,332	63,564	698,332	713,624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逾期。

本集團按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保理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指於相關金融工具的預期有效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傳統保理及通訊類保理業務的賬齡分析及減值情況（續）

期內保理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未信貸減值）		
	傳統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通訊類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7	1,942	3,449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7)	(1,110)	(1,137)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480	832	2,3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傳統保理業務減值評估的基準

本集團於估算傳統保理業務的保理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個別評估法。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虧損經驗、合約條款中不可或缺的抵押品及擔保、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以及前瞻性資料。

管理層對各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該等評估的重點為客戶過往的到期付款歷史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到客戶的具體資料以及與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本集團制定政策來限制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其中考慮到第三方提供的擔保及付款保證。本集團定期監測客戶的結算模式。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傳統保理應收款項人民幣667,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0,060,000元）的預期虧損率約為0.22%（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3%）。

通訊類保理業務減值評估的基準

本集團採用集體評估法估算通訊類保理業務的保理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考慮到不同債務人的內部信貸等級，根據過往收款記錄、抵押品及合理、支持性且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對債務人進行分組。於各報告期末，均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違約率將根據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產生的實際虧損率以及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每年更新的全球違約率的變動（兩者均受宏觀經濟環境變動影響）進行調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業保理業務（續）

通訊類保理業務減值評估的基準（續）

下表提供通訊類保理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敞口資料，該等應收款項以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進行集體評估。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項下終端客戶的融資應收款項總額合計約為人民幣31,33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564,000元）。

內部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通訊類保理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通訊類保理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3.32%	29,274	3.39%	59,481
存疑	3.99%	2,058	3.76%	4,083
		31,332		63,564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過往所觀察的債務人違約率估算，並根據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情況，以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得到更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計劃

有關本集團業務計劃，除進一步發展現有保理金融服務、應收賬款管理及應收賬款催收服務外，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商業保理業務，即(i)現有保理金融服務、(ii)通訊類保理，及(iii)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現有保理金融服務：

本集團認為，身為國有企業，國有企業作為其主要客戶，將為抵押品的收回及質量控制提供一定程度的風險控制。有鑑於此，本集團擬持續透過其於中國的國有企業網絡擴大其保理業務。

本集團本已物色若干傳統保理業務的潛在新客戶。但由於中國經濟增速放緩，對潛在新客戶的盡職審查將更為嚴格以提升客戶基礎整體質素。

通訊類保理：

本集團已就提供通訊類保理服務與中國三大通訊運營商建立合作安排。通訊類保理服務的收入率高於傳統保理。

發掘潛在投資機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成都諾醫德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深圳精科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賣方」）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條款清單（「條款清單」），據此，本公司擬(a)透過注資約人民幣30,000,000元收購目標公司30%的股權，及(b)以代價約人民幣22,000,000元向賣方收購目標公司22%的股權（「潛在收購」）。潛在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潛在收購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中披露。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潛在收購事項的磋商仍在進行中。有關潛在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條件尚未落實，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就潛在收購事項訂立最終協議。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在發掘能進一步補充本集團現有業務並使其多元化的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仍在發掘其他潛在目標，且並無就此訂立任何正式協議。

資金要求：

本集團將繼續動用其內部資源、銀行及其他貸款發展商業保理業務。除現有銀行融資外，我們正在就若干銀行融資進行磋商。

前景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於日後將專注於保理業務。走出疫情危機後，全球經濟復甦緩慢，於二零二五年仍將對我們的營運構成巨大挑戰。於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客戶重大違約拖欠償還本金、利息及費用收入。我們將對世界經濟復甦緩慢帶來的營運影響保持高度警惕並採取任何必要措施以減輕有關影響。董事致力尋求金融業等其他行業方面的更多商機，多元化發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領域，以提升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長遠利益。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597,301,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5,625,000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68,965,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47,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54,014,000元，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43,587,000元增長約2.4%。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約為42.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105,965,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965,000元）。本集團的儲備為人民幣348,04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7,622,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12,94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7,764,000元），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5,835,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055,000元），主要為租賃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種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回購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項，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透過金融工具進行任何有關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

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其他借貸金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0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人民幣計值。

銀行及其他借貸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然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信貸融資以本集團之保理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147,000,000元作擔保（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000元）。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擔保及質押，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共聘用20名管理、行政及商業保理相關業務員工。薪酬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作出檢討。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代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同時亦為其香港僱員提供保險及強積金計劃。期內，本集團為其管理層以及各職級的員工提供了多項有關業務或技能的培訓課程。本集團於招聘員工方面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困難，亦無遭遇任何重大員工流失或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守則條文規定，除了非執行董事李彪先生因需要處理其他業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了守則第C.1.5條。然而，該董事已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將其意見提呈予大會主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廷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燕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有關審核範疇的所有事宜，包括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在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會議上，審閱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集團於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与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成員現時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燕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及執行董事潘明鋒先生。該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及討論有關薪酬政策、薪酬水平及執行董事薪酬的事宜。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成員現時包括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季琬林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勇平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燕女士。提名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以及甄選及提名董事會委任人選，以合乎所需的相關技能、知識及經驗。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述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姓名	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季琬林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66,666	0.01%
薛志成先生	本公司	被視為權益	650,000（附註2）	0.06%
胡懷民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424,666	0.21%
李彪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90,640	0.06%

附註：

1.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概無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淡倉。
2. 薛志成先生的配偶穆蓉蓉女士持有本公司65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薛志成先生被視為擁有上述65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及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顯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悅達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8,311,000	52.05%
悅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8,979,333	17.88%
悅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608,311,000	52.05%
江蘇悅達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817,290,333	69.94%
				(附註2)

附註：

1. 所有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2. 江蘇悅達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悅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100%權益及悅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的61.03%權益，而悅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悅達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悅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悅達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獲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經挑選參與者給予鼓勵或獎勵。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仍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季琬林
薛志成
潘明鋒
滕松松

非執行董事

李彪
胡懷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勇平
張廷基
張燕

承董事會命
悅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季琬林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